



On The Soul-Body Problem in
Christian Philosophy

基督教哲学中的 灵肉问题研究

徐 弢◎著

社会科学出版社

On The Soul-Body Problem in
Christian Philosophy

基督教哲学中的 灵肉问题研究

徐 弢◎著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基督教哲学中的灵肉问题研究 / 徐弢著. —北京: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2017. 5

ISBN 978-7-5161-9395-2

I. ①基… II. ①徐… III. ①基督教—宗教哲学—研究

IV. ①B50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6)第 290738 号

出 版 人 赵剑英

责任编辑 凌金良

责任校对 郝阳洋

责任印制 张雪娇

出 版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鼓楼西大街甲 158 号

邮 编 100720

网 址 <http://www.csspw.cn>

发 行 部 010-84083685

门 市 部 010-84029450

经 销 新华书店及其他书店

印刷装订 北京鑫正大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7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 张 17

插 页 2

字 数 277 千字

定 价 78.00 元

凡购买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图书,如有质量问题请与本社营销中心联系调换

电话:010-84083683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序 一

这是第三次看到徐弢论基督教灵魂观的著作。第一次是2003年审阅他关于托马斯·阿奎那的灵魂学说的博士论文，第二次是读到他在修订扩展博士论文的基础上出版的专著《托马斯·阿奎那的灵魂学说探究》（上海人民出版社2007年版），此次又读到了这部更全面的大作《基督教哲学中的灵肉问题研究》。称之为大作，决非客套话。事实上，全书二十余万字的篇幅并不长，但其中提出的主要问题确是至关重要的大问题。依我之见，有三大问题值得学界和读者注意。

第一，灵肉问题对基督教学说有核心意义。如果看基督教哲学或系统神学的教科书，灵肉关系只是诸多主题中的一个。徐弢把他对阿奎那灵魂学说的研究扩展到对历代基督教神学家和哲学家的相关学说的历史梳理，他用大量的文献证据表明，灵肉关系学说是基督教的一个核心学说。他认为，《圣经》在灵肉问题上为基督教奠定了两大信仰前提：一是要承认灵魂相对于肉体的优越性，二是要肯定肉身的价值及其与灵和灵魂的统一性。由于《圣经》的历史叙事和启示形式，圣经信仰本身没有提供统一明确的理论原则，关于灵肉关系的两大信仰之间的张力导致了基督教思想史上一系列重大争论。虽然观点迥异，甚至针锋相对，但这些分歧并不是不可调和的，这是因为：（1）特定的学说均可以从《圣经》文本和相关教义中找到一定依据，但又都找不到足以否定其他学说的“排他性证据”；（2）这些学说都曾得到过部分基督教权威人士的支持并曾在不同历史时期或不同教派中发挥过深远影响。徐弢教授主张，研究基督教灵肉学说的学者不能仅仅依据某个所谓的正统解释来评价其他解释的正统与否和真假对错，而应结合其各自的思想特点及其产生的背景和演变的原因，来客观分析

它们之间的主要分歧和复杂关联。这种宽广的学术视野和客观公允的态度是难能可贵的。

第二，徐弢教授从基督教的诸多灵肉学说中概括出三种代表性模式，即灵肉二元论，灵肉一元论和灵魂体三元论。这个划分对于厘清灵肉关系非常重要。中文的“灵”在西文中对应两组概念：一是“灵魂”（希腊文 *psyche* 或英文 *soul*），另一是“精神”（拉丁文 *pneuma* 或英文 *spirit*）或者“心灵”（希腊文 *nous* 或英文 *mind*）。这一概念区分之所以重要，是因为人们往往把“灵魂”混淆为“心灵”，或者不知道“精神”与“心灵”的互换性，把“精神”混同为个人的主观的“心灵”。《旧约》说：“耶和華神用地上的尘土造人，将生气吹在他鼻孔里，他就成了有灵的活人。”（《创世记》2：7）希伯来圣经中的“尘土”（*āphār*）、“生气”（*něshūmah*）和“灵”（*rūach*），分别对应为《新约》中的希腊文“身体”（*sōma*）、灵魂（*psychē*）和精神（*pneuma*）。受希腊哲学影响的人，经常争论基督教灵肉关系是三分法还是二分法。应该看到，新约神学是与希腊哲学完全不同的二分法：“属灵的”（*pneumatikon*）属于圣灵，而“属肉体的”（*sarkikos*）和“属血气的”（*psychikos*）都是属人的，圣灵与人的肉体 and 灵魂（“血气”）是相对立的。与希腊哲学中身体与灵魂对立的二分法根本不同，《新约》中的身体和灵魂是不可分割地联系在一起的人和生命，“灵魂”（*psychē* 和复数 *psychas*）在不同语境译作“身体”“生命”或“血气”，可与“人”（*anēr* 和复数 *anthrōpos*）互换。在保罗神学中，按上帝形象创造的人不但有自然的身体、血气或生命，更重要的是，有与圣灵相通的精神。人与上帝疏远的罪意味着人失去了圣灵，身体堕落为肉体（*sarx*），灵魂堕落为肉欲，包括贪心（*epithymia*）和情欲（*pathos*）。肉体 and 情欲与身体和灵魂一样不可分割；区别在于：肉体 and 情欲是罪人的生命，身体和灵魂是人的自然生命，本身并无善恶之分。人的自然身体或生命顺从情欲是恶，服从圣灵则是善。保罗在《新约》中说：“圣灵和情欲相争，这两个是彼此相敌”（《加拉太书》5：17）；“顺着情欲撒种的，必从情欲收败坏；顺着圣灵撒种的，必从圣灵收永生。”（同上，6：8）所谓永生，就是让“属血气的身体”（*psychikos sōma*）在复活时变成“属灵的身体”（*pneumatikos sōma*，《哥林多前书》15：44）。《圣经》的术语不是

纯粹哲学概念，需要通过语文学、神学和概念分析，在具体的生活境况（Sitz Im Leben）和上下文语境中进行理论解释，才能对灵肉二元论、灵肉一元论和灵魂体三元论的模式有更多体认。

徐弢在书中提出的第三大问题是基督教学说的哲学和神学关系问题。国外学者对基督教灵肉学说的研究要么偏重哲学层面，要么偏重神学和教义层面。徐弢则力图从哲学和神学的结合上更为全面地把握基督教学说的要义。他认为，基督教的灵肉学说不仅涉及本体论、认识论、人性论和伦理学等哲学领域，而且涉及创世说、原罪说、上帝论和救赎论等神学领域，所以仅从哲学史或神学史层面来探究基督教哲学家的灵肉学说是不够全面的。比如，尽管“人是神按自身的形象所造”这一观点源自《圣经》，但在很多神学家看来，“神的形象”同肉身无关，而主要存在于灵魂的某种属性和能力中，他们往往把肉身及其具有的情欲看作罪恶的原因，认为具有“神的形象”的灵或灵魂既无肉身属性，也无需借助肉身来实现与人神之间的灵性交流。再如，一些基督教哲学家认为，每个人的灵魂都由上帝单独创造，而上帝显然不会故意创造有罪的灵魂，所以罪的产生和遗传主要是通过肉身；有的神学家认为，灵魂本是类似天使的灵体，后因犯罪被上帝发送到肉身，所以早在灵肉结合之前，真正的原罪已形成。还有的认为，每个人的灵魂都像肉身一样为父母所生，并由此继承父母的罪性。然而正如徐弢所说，这几种灵魂起源说在被用来解释罪的产生和遗传时，都有其各自的理论困难，所以基督教哲学家和神学很难作出非此即彼的选择。徐弢还指出，基督教关注灵肉问题的根本目的是为了恪守基督教的核心信念——“人类能靠基督的恩典战胜死亡并获永生”。他主张在哲学和神学的结合上，更全面把握基督教灵肉学说的信仰旨要和理性论证，这一学术径路是值得赞赏的。

徐弢博士毕业十余年来，一直从事基督教学术研究，知识和眼界豁然开阔，方法和观点日益精深。我感到欣慰之余，还希望他进一步花力气研究自己早已熟悉的《圣经》，因为圣经研究对于任何主题的基督教学说都是奠基性的。基督教学说的前提和基础是基督教信仰和教义，而不是自诩为中立或客观的理性；因此，它的观点以《圣经》为准绳，它的内容是《圣经》的理性化。唯其如此，它才需要哲学这个（但不是唯一的）理性

工具，才需要在信仰中建构哲学的神学学说。我愿意与《基督教哲学中的灵肉问题研究》的作者和读者分享这一看法，兹为序。

赵敦华

丙申中秋

作于北京大学外国哲学研究所

序 二

灵肉问题是一个比哲学本身的历史更悠久的古老问题。早在抽象的哲学思维产生前，早期人类便通过对死亡、做梦、失神等现象的观察而产生了原始的灵魂观念。灵魂观念的产生不仅为宗教信仰的起源提供了可能，而且促使人类开始了对灵魂的来源、本质及其同身体之间的相互联系和作用等问题的长期思考。同时，它又是一个迄今仍悬而未决并聚讼纷纭的前沿问题。在当今时代，它进一步发展为哲学、心理学、生物学、神经科学等诸多学科的研究对象，并随着新理论和新方法的出现，而不断衍生出新的交叉学科和边缘学科。

从基督教哲学史的视角来看，灵肉问题不仅是一个哲学问题，而且直接关系到基督教神学对人的受造和原罪、上帝的救赎和审判等一系列教义教理的解释。正因为灵肉问题在基督教哲学中的核心地位，历史上的几乎所有基督教哲学家都曾关注过它，并就此展开了旷日持久的神哲学争论。可以说，关于它的争论贯穿于基督教哲学的全部历史和领域之中。

作为一种以解释《圣经》的相关经文和基督教信仰为首要目的和基本方法的哲学，基督教哲学是一种在基督教的意识形态中建构起来的“对圣经启示的哲学解释”。^①因此，基督教哲学对于灵肉问题的探讨和解释并非纯粹的哲学观点，而往往同基督教相关教义的神学争论相关联。然而令人遗憾的是，正如徐弢的这部专著所指出的那样，大多数当代西方哲学史家在研究历代基督教哲学家的灵肉学说时，要么过于偏重哲学史层面的研究，要么过于偏重神学史层面的研究，而从传统的基督教哲学史视角进行的相关研究则较为罕见。

^① 赵敦华：《基督教哲学何以可能》，《社会科学战线》2010年第1期。

之所以会发生这种奇特的情况，主要是因为对于“基督教哲学”这一概念的合法性，目前国际学术界尚存有较大争议。一部分当代西方学者常以基督教信仰同哲学研究之间不可能有内在的必然联系为理由，试图否定这一概念的合法性，甚至试图将其中的哲学内容从神学的上下文中剥离出来，加以单独研究（如法国的 E. Bréhier 和英国的 F. Copleston 等）。^① 同时也有少数西方学者，一直在设法为基督教哲学概念的合法性提供辩护，并为此对信仰与理性在历代基督教哲学家的灵肉学说中的关系作出积极正面的评价。如吉尔松（Etienne Gilson）曾在《中世纪基督教哲学史》等著作中评价说：“如果我们定义这种哲学的标准不在于它所借鉴的内容，而在于它的原创性及它的内在精神动力的话，那么我们在它里面找到的就既不是亚里士多德主义，也不是柏拉图主义，而首先是基督教。”^②

针对西方学者的上述分歧，徐弢在《基督教哲学中的灵肉问题研究》中并没有急于作出非此即彼的判断，而是从灵肉问题这一为哲学家和神学家共同关注的问题入手，来具体分析基督教信仰在不同基督教哲学家的灵肉学说中产生的积极作用或消极影响，并由此对它们的哲学内容同神学内容之间有无必然的内在联系这一关键问题作出具体分析。

徐弢看到，由于基督教哲学家的灵肉学说是以《圣经》中的相关论述及教义教理为基础的，所以在研究这些学说的过程中，如果不全面考察历代基督教哲学家在人性论、伦理学、末世论、救赎论、上帝论等相关问题上的神学观点及其同其他时代、其他学派或其他基督教哲学家的神哲学理论之关联，则难以全面揭示其产生的思想根源及其在基督教哲学史上的意义和影响；可是一旦全面查考这些学说的信仰背景及其涉及的神哲学争论，又容易迷失在内容庞杂和数量庞大的原始文献中。为了克服上述挑战，徐弢首先从各派基督教哲学家公认的唯一经典——《圣经》的相关经文及其解释入手，通过从逻辑上分析《圣经》为基督教哲学家预设的两大信仰前提之间的张力，揭示了他们在灵肉问题上产生分歧的根源。同时，对于数量庞大而又内容庞杂的相关文献，他也没有按照自身的先入之

① [英] 柯布登：《多玛斯思想简介》，胡安德译，台南：闻道出版社 1974 年版，第 291 页。

② Etienne Gilson, *The Christian Philosophy of St. Thomas Aquinas*, London: Victor Gollancz, 1957, pp. 377 - 378.

见或所谓的基督教正统信仰来加以褒贬取舍，而是以基督教哲学在灵肉问题上的争论焦点及其学术进展为线索，对不同时期和各家各派的原始文献加以类型分析，并以文献本身的学术价值、历史影响和理论相关性为标准，从中选择出上百部最具代表性的重要文献。

据我所知，徐弢之所以敢于承担这项十分重要而恰恰研究不足的课题，主要是因为他通过长期的艰苦研究而对相关问题形成了较为深入和独到的见解。作为一名潜心研究基督教哲学近二十年的中年学者，他不仅积累了深邃的专业知识，而且拥有广阔的理论视野。为了推进这项研究，他曾用多年时间反复研读和精心梳理历代基督教哲学的上百部相关原始文献。同时，他还在广泛涉猎当代学者的相关研究资料的基础上，分析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其在方法、内容和结论上的利弊得失和亟需改进之处，并以此确定自身的研究起点。自20世纪90年代末以来，他已在海内外发表过二十多种同该研究有关的论著，并多次在国际学术会议上发表自身的相关见解，以听取学术同行的意见。充分的前期准备工作为他顺利推进这一富有挑战性的研究计划打下了坚实基础，是他得以在研究中取得重大理论突破的保证。

从研究的方法和书稿的内容上看，《基督教哲学中的灵肉问题研究》一书的创新性和学术价值主要表现在以下四方面。第一，作者在学术史上第一次对历代基督教哲学家在灵肉问题上的代表性理论进行了全面梳理和考察，从中归纳出非物质灵魂观、物质灵魂观、灵与魂相分的灵魂观等最具影响力的灵魂观。通过对上述三种灵魂观的分析比较，他将基督教哲学家的灵肉学说区分为三种基本模式，即灵肉二元论、灵肉一元论和灵魂体三元论，并对其各自的发展演变和交叉影响加以了系统分析。第二，他率先从《圣经》的相关经文词汇和教义教理中归结出了基督教哲学在灵肉问题上必须兼顾的两大信仰前提：一方面要承认灵魂不朽的可能性及其对肉身的优越性，另一方面又要强调肉身的价值及其与灵魂的统一性。从这两大前提之间的张力及引发的一系列神学争论入手，他揭示了基督教哲学在灵肉问题上的思想特征和分歧焦点。第三，他将上述研究同当代哲学史研究中一场更大范围的争论——“基督教哲学概念的合法性之争”相结合，试图说明在基督教哲学家的灵肉学说中，来自信仰的影响并不一定总是外在的或消极的，有时也可以是内在的和积极的。第四，他通过对基督

教灵肉学说同儒释道三家相关理论的比较研究，不仅表明了两者之间既无绝对不加限定的同一性，又存在着比较研究的可能性基础，而且对前者的意义和影响作出了中国式解读。总之，这部著作选题大胆、视野开阔、资料详实、观点新颖，是每一位对基督教哲学史和灵肉问题感兴趣的读者都值得研读的上乘之作。从它的字里行间，我们不难看出其作者像蚂蚁啃骨头一般不知疲倦地搜索资料、汲取知识、勇于探索和追求真理的精神。在“学者从政”和“学者经商”蔚然成风的今天，这种“惟谋道不谋食”的治学态度似乎显得有点不合时宜，但它依然是推动我国的基础性学术研究不断走向前进的力量之源。

当然，基督教哲学中的灵肉问题是一个极为复杂和涉及面极广的世界性学术难题，所以还有待更多学者来加入这一研究领域。徐弢这部著作虽已取得很大成就，但在某种意义上仍然只是阶段性研究成果，还有待他本人和其他学者的继续发展完善。尤其是对于基督教灵肉学说的中西比较研究，这部著作在一定程度上仍处于摸索阶段，所以希望徐弢在未来的岁月里，能够更深入地分析上述比较的可能条件及其基本原理和现实路径，并结合基督教哲学同儒释道三家相遇、冲突和交流的历史背景和时代潮流，对相关理论加以分析比较，从差异性中寻找相似性，从相似性中寻找互补性。如是，则徐弢将在基督教哲学史研究领域取得更高学术成就，而我校的基督教哲学史研究走到国际前列的日子亦为时不远。

是为序

段德智

2016年7月8日

于武昌珞珈山南麓

目 录

序 一	(1)
序 二	(5)
引 言	(1)
第一章 导论	(8)
第一节 灵肉问题对基督教哲学的意义	(8)
第二节 国内外研究现状及存在的问题	(12)
一 偏重于哲学史层面的研究	(13)
二 偏重于神学史层面的研究	(15)
三 基督教哲学史视角的研究	(17)
第三节 本书的研究起点和基本思路	(21)
一 本书的研究起点	(21)
二 本书的基本思路	(25)
第二章 《圣经》中的相关论述及其思想源流	(30)
第一节 旧约中涉及灵肉问题的论述	(32)
一 旧约相关词汇的语源学考察	(33)
二 旧约灵肉观念的来源及特征	(38)
第二节 新约中涉及灵肉问题的论述	(43)
一 新约相关词汇的语源学考察	(44)
二 新约灵肉观念的来源及特征	(52)
第三节 当代解经家和神哲学家的注释	(60)
一 相关经文的专题注释	(61)
二 重点经卷的专卷注释	(62)
三 圣经辞典和全文注释	(64)

第三章 基督教哲学在灵肉问题上的信仰前提	(66)
第一节 基督教信仰的出世性与入世性	(67)
第二节 灵魂的优越与灵肉分离的可能	(74)
一 灵魂与上帝相通的观念	(74)
二 对个人灵魂不朽的信念	(76)
三 肉欲同罪恶之间的关联	(78)
第三节 肉身的价值与灵肉统一的必要	(80)
一 耶稣的肉身、复活与人性生活	(81)
二 善行的意义及其同信心的关系	(83)
三 对于肉身的成圣和得赎的信念	(84)
第四章 基督教哲学在灵肉问题上的主要分歧	(87)
第一节 非物质灵魂观与灵肉二元论的演变	(87)
第二节 物质性灵魂观与灵肉一元论的倾向	(93)
第三节 灵与魂相分的观念与三元论的发展	(97)
第五章 基督教人性论中的灵肉问题发微	(104)
第一节 灵肉关系问题同“上帝的形象”之争	(104)
一 对“上帝的形象”的灵性化解释	(105)
二 强调人的统一性与关系性的解释	(108)
第二节 灵魂起源问题同原罪的遗传方式之争	(113)
一 初期教会对灵魂起源与罪的遗传的看法	(114)
二 诸种灵魂起源说对原罪遗传理论的影响	(117)
第六章 基督教死亡观中的灵肉问题发微	(120)
第一节 灵魂不朽教义同所谓“中间状态”之争	(122)
一 关于死者的灵魂有无意识之争	(122)
二 对阴间和“乐园”的多种解释	(125)
三 关于死者能否补罪的不同看法	(130)
第二节 肉身复活教义同人类的最终归宿之争	(134)
一 关于天堂和永生的解释之争	(135)
二 关于地狱和永罚的解释之争	(141)
第七章 从灵肉问题看基督教与哲学的关系	(149)
第一节 哲学与神学在基督教灵肉学说中的关系	(149)

第二节 关于“基督教哲学”概念的合法性之争	(154)
第三节 基督教灵肉学说同基督教信仰的内在关联	(162)
第四节 基督教信仰对基督教灵肉学说的双重作用	(169)
第八章 对基督教灵肉学说的中西比较研究	(180)
第一节 基督教灵肉学说同儒家身心之学的比较	(181)
一 几个相关问题的理论关联与意义辨析	(182)
二 基督教灵肉学说中的个体性与关系性	(185)
三 从先秦儒家到宋明理学家的身心之学	(189)
四 对于两种学说的综合分析 with 比较研究	(192)
第二节 基督教灵魂观同禅宗自心自性说的比较	(194)
一 自心自性说的思想缘起及其理论特征	(195)
二 心、性、法身及其与“色身”的关系	(198)
三 本不生灭说及其与灵魂受造说的比较	(201)
第三节 基督教灵肉观念同道教形神观念的比较	(204)
一 关于精神的本质及其与形体的关系	(205)
二 关于灵魂不死的可能性与实现途径	(208)
三 关于精神的起源及其与本原的关系	(210)
结 语	(215)
附录 当代中国比较宗教研究的方法论反思	(222)
参考文献	(237)

引言

在哲学史上的不同发展阶段、不同流派和不同哲学家的著作中，“灵肉问题”有着极为丰富的意义，并曾被相应地冠之以“心身问题”“形神问题”“心理的本质及其与生理或物理的关系问题”等不同名称。对基督教哲学而言，灵肉问题又具有神学与哲学层面的双重意义。一方面，历代基督教哲学家对灵肉问题的观点和解释均是以《圣经》为主要依据的基督教信仰之产物；另一方面，他们的观点和解释又涉及灵魂的来源和归宿、本质和存在、功能和活动及其同肉身之间的相互联系和作用等一些比严格意义上的基督教本身更古老的哲学问题（可统称为灵肉问题）。^① 无论是古代的护教士和教父，还是中世纪的经院哲学家抑或近现代的神哲学家，其灵肉学说都不仅反映了他们在创世说、原罪说、上帝论、基督论、救赎论、末世论等教义教理上的神学观点，而且在不同程度上反映了他们在本体论、认识论、人性论、伦理学乃至心灵哲学等研究领域的哲学见解。正因为他们对于灵肉问题的研究是以解释《圣经》中的相关经文和基督教信仰为首要目的和基本方法的，所以他们在这方面的认识和思考一方面对西方哲学（以及相关的心理学、行为科学和人类学等其他学科）的发展产生过重要影响，另一方面又有着不同于其他哲学研究的特殊性。

由于灵肉问题事关基督教一系列基本信仰和教义教理的解释，所以各个时代的基督教哲学家都曾发表过关于该问题的论著。然而值得注意的是，历代基督教哲学家始终未能在灵肉问题上提出一种得到全教会公认的

^① “基督教”一词在汉语中的用法比较混乱，广义的基督教与英语中的 Christianity 对应，是所有以耶稣基督为救世主的教派的总称（中国大陆和部分港台学者将其合称为基督宗教）；狭义的基督教则与英文中的 Protestant 对应，专指基督教中的新教。在本书中，基督教一词若无特殊说明，均指广义的基督教（包括天主教、东正教、新教，以及东仪天主教和一些独立教会）。

权威理论，而是逐渐形成了几种在不同时代、不同地域和不同教派中相对影响较大的基本理论模式，并且在每种理论模式的内部均包含众多的次级理论。基督教哲学在灵肉问题上的不同理论模式及其各自的次级理论皆非纯粹的哲学观点，而是同基督教神学在教义教理和圣经解释上的思想发展和重大争论相关联。一方面，由于《圣经》曾指出：“神是个灵，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约翰福音》4章25节），所以为说明人类通过其灵魂或心灵敬拜上帝的必要性，大多数基督教哲学家在解释《圣经》中的灵肉观念时，都比较强调灵魂作为“神的形象”的优越性以及灵魂脱离肉身而独立存在的可能性。另一方面，由于《圣经》中预言的拯救不仅是对灵魂的救赎，而且指人们通过信仰一位“道成肉身”并“死而复活”的耶稣基督而让自己的灵魂和肉身完全得救，所以基督教哲学家对灵魂的重视并不意味着他们将忽略肉身的价值和灵肉的统一。尽管一部分基督教哲学家曾像古代的希腊罗马哲学家那样，把他们对于灵肉问题的研究称为“灵魂学说”，但“灵魂”一词在他们的学说中不仅意味着某种非物质的精神实体，而且始终是一个同物质性“肉身”密切相关的观念。由于他们的“灵魂学说”不仅是在解释灵魂的来源和归宿、本质和功能、功能和活动，而且是在以各种方式来说明灵魂与肉身这两个观念在基督教信仰中既彼此区别又相互关联、既彼此对立又相互统一的关系，故而可以将它们称为一种名副其实的“灵肉学说”。

尽管有些基督教哲学家曾利用非物质性的灵魂观或灵魂实体说来论证灵魂的优越和不朽，但他们为了不至因此忽视耶稣的道成肉身、死而复活及其在尘世的人性生活，而往往会同时强调肉身 在尘世生活和宗教实践中的价值及其与灵魂结合为统一整体的必要。在这方面，即便是基督教柏拉图主义的代表人物也不例外。例如，奥古斯丁（Augustine，354—430）一方面强调：“我们得在人的灵魂中即在理性的或理智的灵魂中发现的，乃是创造主的形象，它不朽地扎根在灵魂的不朽中”^①；另一方面又没有像柏拉图那样把肉身视为灵魂暂时使用的工具并因此得出“灵魂转世”的结论，也没有像普罗提诺（Plotinus，204—270）那样把个人灵魂看作

① [古罗马]奥古斯丁：《论三位一体》，周伟驰译，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第373页。

所谓的“世界灵魂”的一部分。相反，为了说明灵魂与肉身不仅在尘世的生活是相互统一的，而且在来世的审判和拯救中亦是不可分离的，他并不完全反对像亚里士多德主义一样把灵魂与肉身的关系解释为形式与质料的关系，并公开承认：“人并非仅仅是一个身体，也不仅仅是一个灵魂，倒不如说，人是由灵魂和身体构成的。”^①

事实上，正因为基督教哲学家的灵肉学说是以解释基督教信仰为首要目的，所以随着信仰与理性、神学与哲学在近代以来日益紧张的关系，某些现代研究者在评价基督教信仰在这些学说中的作用时，往往将其一概视为外在的干预或消极的影响，甚至有部分学者对基督教哲学概念本身的合法性也产生了怀疑。例如，罗素（Bertrand Russell）和布里叶（E. Bréhier）等部分现代西方哲学史家曾提出，由于很多古代教父和中世纪哲学家的学说同基督教信仰之间联系过于密切，从而损害了其哲学研究的自主性，并由此陷入信仰与理性的矛盾。受其影响，某些基督教内部的研究者，如柯普勒斯顿（Frederick Copleston）、布伦施维格（Léon Brunschvicg）、斯汀伯格（Von Steenberghen）和麦金利（R. McInerny）等人在回应或反驳上述批评时，亦曾企图把基督教灵肉学说的哲学内容从神学的上下文中抽离出来，以说明它们之所以得出与基督教正统教义相一致的结论，并非因为受到了信仰的外在干预，而完全是自主的理性同基督教信仰的不谋而合。^② 尽管作为基督教内部人士，他们不大可能像前者那样刻意贬低历代基督教哲学家的灵肉学说，但他们同样不认为“基督教哲学”这一概念曾经给这些学说带来过任何积极意义。当然，也有一部分基督教内部的学者，如天主教背景的哲学史家吉尔松（Etienne Gilson）和马利坦（Jacques Maritain）以及新教背景的分析哲学家普兰丁格（Alvin Plantinga）和阿尔斯顿（William P. Alston）等，一直在设法为基督教哲学概念的合法性提供辩护，并为此而对信仰与理性在某些基督教哲学家的灵肉学说中的关系做出了积极正面的评价。

在本书看来，对于西方学者之间的上述分歧，我们不必急于做出孰是孰非的判断，而应首先从灵肉问题这一为神学家和哲学家所共同关注的问

① [古罗马] 奥古斯丁：《上帝之城》，王晓朝译，人民出版社2006年版，第572页。

② Frederick Copleston, *Aquinas*, New York: Penguin Books, 1955, p. 58.